

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对外借款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借款的概述

（一）对外借款基本情况

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曼恒数字”、“公司”）与上海抓抓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抓抓乐”）于2016年7月29日签署《资金借贷协议》。协议约定自2016年8月1日起至2018年7月31日止，曼恒数字向抓抓乐提供人民币140万元的借款，借款利率为年利率8%，借款人抓抓乐承诺所借款项全部用于日常生产经营。抓抓乐实际控制人李永吉为此项借款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。

上述借款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履行的审议程序

本次对外提供借款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详见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46）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该事项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，但出于审核从严的考虑，该议案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借款的相关情况说明

本次对外借款纯属公司商业行为，公司与借款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亦不构成关联交易。本次对外借款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、控股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借款方式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

二、借款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上海抓抓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10104332737455N

成立时间：2015年7月6日

法定代表人：李家俊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360万元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481号15幢5B8室

经营范围：计算机信息、通信、电子科技、智能化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、技术转让，计算机网络工程，电子商务（不得从事增值电信、金融业务），电脑图文设计、制作，动漫设计，创意服务，设计、制作各类广告，计算机、软件及辅助设备、电子设备、游艺机、数码产品、机械设备、玩具的销售，自有设备租赁（除金融租赁）。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】

三、担保方基本情况

李咏吉，台湾籍，1976年12月出生于台北市，取得中欧国际工商学院2015届EMBA学位，系上海抓抓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创始人、汤姆熊娱乐事业部前中国区营运总监，目前在上海抓抓乐信息技术公司任董事长一职。

四、借款协议的主要内容

1、借款金额及用途：曼恒数字向抓抓乐提供借款人民币 140 万元，此项借款应全部用于日常生产经营。

2、借款利率及还款安排：年利率 8%，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。抓抓乐在协议期限内按年向曼恒数字支付利息；在还款日到期前的一周内，抓抓乐须一次性向曼恒数字支付所有的借款及相应的利息。

3、李咏吉自愿为借款人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。保证范围为借款本金及利息、逾期还款利息、违约金、贷款人为收回借款而实际支出的全部费用。担保期间自合同约定的最后还款期限之日起二年内。

五、交易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交易将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提供借款，提高公司资金收益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情况产生影响、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、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(一)《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- (二)《借款协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7月29日